

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減免家長會費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學生		班 級		
		學 號		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足同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（若有手足同校請填上姓名，可一併減免）。			
弟妹姓名	1	班 級		
		學 號		
	2	班 級		
		學 號		
	3	班 級		
		學 號		
應檢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請檢附證明影本。			
減免金額	新台幣 100 元整。			
導師簽章				
備 註	1. 依據本校家長會組織章程第六章第 27 條辦理，家長會費減免申請，以學生家長為單位。資格如下： (1) 手足同時就讀本校時，由高年級提出申請(若不便，亦可請弟妹提出)。 (2) 有低收入戶證明者，全戶免予繳納。			
資料審核	承辦人	訓育組長	學務主任	校 長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 合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 符 合				

備註：申請表件請於 115 年 3 月 13 日(五)前送至 學務處幹事 ，謝謝您。
若有不足可自行影印。